附件

2019年宁海县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及责任分工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1 | 持续推进重大决策预公开，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通过听证座谈、网络征集、咨询协商、媒体沟通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意见，意见收集、采纳情况也要予以公布。重大行政决策执行实施情况，要及时收集利益相关方和公众对决策实施的意见和建议，适时开展决策执行效果评估和调整完善，并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 | 重大决策起草部门 |
| 2 | 围绕2019年县政府工作报告和“创新破难奋进年”目标要求，加大稳增长、增动能、优环境、惠民生、防风险系列政策措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力度。加强巡查、督查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问责情况公开。 | 各有关单位 |
| 3 | 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开展常务会议重要议题、文件图解、解读工作。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政策文件，原则上均需解读。各单位的规范性文件发布后必须进行图解、解读。 | 政策起草部门 |
| 4 | 健全政务舆情收集、会商、研判、回应、督办、评估的闭环工作机制。对出台的重大改革措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容易引发社会关注的政策文件，牵头起草部门要跟踪、评估政策实施进展情况，加强宣传和引导。 | 政策牵头起草部门 |
| 5 | 加强人民群众关心的堵点痛点问题分析及重大突发事件舆情风险源头研判，主动与宣传、网信等相关部门联系沟通，完善重大政务舆情信息共享、协同联动、快速反应机制，切实防范重大舆情事故的发生。 | 各有关单位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6 | 深化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重点公开批准服务信息、批准结果信息、招标投标信息、征收土地信息、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进度信息、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竣工备案信息等8类信息。 | 县发改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住建局  县交通局  县综合执法局  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  县农业农村局等 |
| 7 | 深化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保障性住房分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 | 县住建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审管办等 |
| 8 | 深化公益事业信息公开，重点公开就业创业、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养老服务、教育、基本医疗卫生、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灾害事故救援、公共文化体育等内容。 | 县人力社保局  县民政局  县教育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应急管理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文广旅游局  县体育发展中心等 |
| 9 | 围绕着力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推进金融改革开放、稳妥处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等方面，及时依法公开相关信息。 | 县金融办  县经信局  县财政局等 |
| 10 | 围绕精准扶贫，重点做好相关政策举措、扶贫项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精准扶贫贷款、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对口帮扶财政援助资金等信息公开工作。 | 县农业农村局  县财政局等 |
| 11 | 加快治理黑臭水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推进重点流域和近岸海域综合整治、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城市垃圾分类处置等信息公开。 | 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综合执法局等 |
| 12 | 围绕“最多跑一次”改革，着力做好减税降费、“证照分离”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注销办理流程、压减行政许可、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清理规范基层各类涉企乱收费项目。 | 县审管办  县市场监管局  县发改局  国家税务总局宁海县税务局等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13 | 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处置结果全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网站公开。 | 县市场监管局等  各有关执法单位 |
| 14 | 推进市场主体和个人“全生命周期”的办事服务事项集成式、一站式公开。 | 县审管办等  各有关单位 |
| 15 | 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 | 县司法局等  各有关执法单位 |
| 16 | 及时公开预决算、“三公”经费等财政信息，加快项目文本和绩效目标公开进度，推进政府债务信息公开。 | 县财政局等  各有关单位 |
| 17 | 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和县政府网站日常监测和常态化监管，加大栏目更新、格式规范等指标检查频次，加强存在问题通报力度，积极引进第三方机构对各单位政务公开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估并作为考核重要依据，推动政府网站优质规范发展。 | 县政府办公室  县大数据中心 |
| 18 | 平稳做好机构改革后政府网站新建、整合、改版、迁移等工作。抓紧完成政府网站域名集中清理，落实县政府门户网站IPv6（互联网协议第6版）改造工作。 | 县大数据中心 |
| 19 | 理顺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做好开设整合、内容保障、安全防护、监督管理等工作。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加强政务新媒体与本地融媒体中心的沟通协调，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 | 县政府办公室  县大数据中心  宁海传媒集团 |
| 20 | 加快办事大厅线上线下融合发展，进一步整合优化实体办事大厅“一站式”功能，加快实现“一个窗口”“一次办理”。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 | 县审管办等  各有关单位 |
| 21 |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理顺和完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根据政务公开新任务新要求新职责，加强政务公开机构建设、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 | 各有关单位 |
| 22 | 及时总结本单位政务公开创新做法和举措，将先进经验、特色亮点及时上报县政府办公室，一经上级录用，年底考核进行相应加分。 | 各有关单位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责任单位** |
| --- | --- | --- |
| 23 | 2019年7月底前完成政务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公开目录指南的重新梳理和修订完善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的机构概况（包括电话号码）、公开指南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 | 各有关单位 |
| 24 | 建立健全多层次、多渠道的信息沟通机制，开展“3+N+X”常态工作机制，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司法建议，主要负责人亲自研究落实，以依法公开促进依法行政。 | 各有关单位 |
| 25 | 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规范办理机制，并加强对疑难问题的理论研究和案例分析。各单位依申请公开答复前，要按规定报县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审查。 | 各有关单位 |